

社團法人新北市教師會 函

地址：235008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120
之11號12樓

承辦人：劉家禎主任

電話：(02)2261-1170

傳真：(02)2999-8133

Email：tpctc@ms75.hinet.net

受文者：新北市林口區麗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師會字第11500081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150008164_Attach1.pdf、1150008164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建請貴校轉知學校教師會（促進會）理事長或推派之代表，以公假課務排代方式，出席本會辦理「115年新北市教育政策研討會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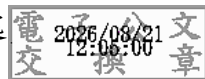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《教師法》第39、40條，各級教師組織負有「研究並協助解決各項教育問題」之基本任務。本會為新北市唯一地方教師組織，彙集第一線教師意見，主動與教育主管機關溝通協調，為本會法定之重要任務。
- 二、本會將於115年9月12日（星期六）9：00-17：10（8：30起報到），假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國民小學（新北市土城區興城路17號）5樓演藝廳。建請貴校轉知學校教師會（促進會）理事長或推派之代表、及與會人員，並給予相關必要協助。
- 三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同意與會人員公假課務排代，並核予全程參與者研習時數6小時。（新北教國字第1151589697號函）

四、報名截止日為115年9月8日(星期二)中午12時前，請依報名
表【附件二】向本會報名。實施計畫及公假課務排代函，
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本會所屬各校教師會學校（含預備會員學校）、各校教師會（含預備會員）、理
監事、各委員會主委、分區委員會會長及副會長、會務幹部
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



裝

訂



線